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6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10月28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4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4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A股、H股)》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2021年A股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A股第三季度报告亦登载于10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行2021年H股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

二、关于烟台分行购置业务经营用房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为关联法人中飞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0票,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李晓鹏、吴利军、付万军、姚仲友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该议案已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公允性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的独立意见:根据相关规定,该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符合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已依法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四、关于提请召开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召开本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会秘书按照内地、香港两地监管要求及本行《公司章程》规定全权处理与筹备、召开本次会议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9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6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一)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行于2021年10月28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4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4名。

(三)本行董事长李晓鹏、行长付万军及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孙新红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行长付万军主管财会工作。

(四)本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且未经审计。

(五)本报告中"本行"指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团"指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二、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重述后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7-9月(重述后)5	比上年同期增减(重述后)5	202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重述后)5
营业收入	39,686	14.26	116,778	9.25
净利润	12,724	12.69	35,247	18.6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2,640	12.40	35,085	18.48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13	11.83	34,870	18.02
基本每股收益1(人民币元)	0.19	-5.00	0.56	7.69
稀释每股收益2(人民币元)	0.17	-10.53	0.51	8.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3	11.24	-1.74个百分点	11.16	+0.07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77,064)	不适用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重述后)5	比上年末增减(重述后)5
总资产	5,685,950	5,368,163	5.9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资产	474,140	453,470	4.56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4(人民币元)	6.83	6.45	5.89

注:1、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本期宣告发放的优先股股息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

截至2021年9月30日,本行本年累计发放优先股股息人民币29.60亿元(税前)、发放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18.40亿元(税前)。

2、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影响)/(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化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以年化形式列示。

4、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资产-其他权益工具中优先股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部分)/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上述数据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5、报告期内本集团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有关情况详见本报告"其他提醒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三十三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第一百零一号上市公司季度报告格式要求,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母公司应对比较报表的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列示追溯调整或重述前后的数据。本集团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后的项目添加"重述后"注释。

2、重述前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7-9月(重述前)5	比上年同期增减(重述前)5	202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重述前)5
营业收入	39,740	14.50	116,778	9.32
净利润	12,741	12.92	35,247	18.66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2,649	12.52	35,085	18.5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13	11.79	34,870	18.01
基本每股收益1(人民币元)	0.19	-9.52	0.56	7.69
稀释每股收益2(人民币元)	0.18	-5.26	0.51	8.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3	11.25	-1.73个百分点	11.16	+0.07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77,064)	不适用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重述前)5	比上年末增减(重述前)5
总资产	5,685,950	5,368,110	5.9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资产	474,140	453,449	4.56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4(人民币元)	6.83	6.45	5.89

注:1、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本期宣告发放的优先股股息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

截至2021年9月30日,本行本年累计发放优先股股息人民币29.60亿元(税前),发放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18.40亿元(税前)。

2、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影响)/(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化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以年化形式列示。

4、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资产-其他权益工具中优先股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部分)/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上述数据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5、报告期内本集团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有关情况详见本报告"其他提醒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三十三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第一百零一号上市公司季度报告格式要求,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母公司应对比较报表的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列示追溯调整或重述前后的数据。本集团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前的项目添加"重述前"注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1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7-9月(重述后)2	2021年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113	99	-
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8	110	-
清理睡眠户净损益	-	(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	36	-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	22	69	-
所得税影响	(44)	(73)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9	237	-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7	215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	22	-

注:1、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本集团报告期不存在该规定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2、报告期内本集团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有关情况详见本报告"其他提醒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三十三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第一百零一号上市公司季度报告格式要求,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母公司应对比较报表的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列示追溯调整或重述前后的数据。本集团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后的项目添加"重述后"注释。

(二)资本充足率及杠杆率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监会令2012年第1号)计量的资本充足率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66,856	345,736	346,022	326,996
一级资本净额	471,920	450,635	451,045	431,895
资本净额	555,832	530,372	533,530	510,723
风险加权资产	4,082,282	3,957,584	3,837,489	3,716,73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9	8.74	9.02	8.8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6	11.39	11.75	11.62
资本充足率	13.62	13.40	13.90	13.74

注:并表口径的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境内外所有分支机构,以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属于并表范围的被投资金融机构。其中,并表的被投资金融机构包括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阳光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光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欧洲)、韶山光大村镇银行、江苏淮安光大村镇银行和江西瑞金光大村镇银行。

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中国银监会令2015年第1号)计量的杠杆率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杠杆率	7.15	6.85	7.03	7.03
一级资本净额	471,920	460,402	460,669	451,045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6,601,587	6,719,012	6,556,825	6,416,774

(三)流动性覆盖率

按照《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令2018年第3号)计量的流动性覆盖率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性覆盖率	129.39	144.97	130.24	150.47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771,985	789,952	736,236	704,706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596,635	544,893	565,308	468,333

(四)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与上年末或上年同期相比增减变动幅度超过30%的情况。

(五)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推进跨越计划,促进财富管理银行建设,业务规模平稳增长,盈利水平大幅提升,风险状况总体可控,整体经营稳中向好。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56,859.50亿元,比上年末增长5.92%,其中,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32,870.3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9.22%;负债总额52,100.9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6.04%,其中,存款余额36,124.45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79%。

2021年1-9月,本集团实现净利润352.4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60%。实现营业收入1,167.7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25%,其中,利息净收入839.94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7%;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217.2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1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16%,比上年同期增加0.07个百分点。

2021年1-9月,本集团发生营业支出741.3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69%,其中,业务及管理费支出288.5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76%;信用减值损失支出434.4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6%。

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439.2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2.59亿元;不良贷款率1.34%,比上年末下降0.04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85.75%,比上年末上升3.04个百分点。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13.62%,一级资本充足率11.5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99%,均符合监管要求。报告期末,本集团杠杆率7.15%。

三、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A股222,672、H股85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冻结或标记的股份数量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23,359,409,561	43.23	-
		H股	1,782,965,000	3.30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股	5,616,067,380	10.39	未知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H股	4,200,000,000	7.77	-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A股	1,572,735,868	2.91	-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H股	1,530,397,000	2.83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989,377,094	1.83	-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413,094,619	0.76	-
		H股	376,393,000	0.70	-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765,389,103	1.42	-
中远海运(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723,999,875	1.34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629,693,300	1.17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类别及数量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23,532,374,561	A股	23,359,409,561
		H股	172,965,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616,067,380	H股	5,616,067,380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1,572,735,868	A股	1,572,735,868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530,397,000	H股	1,530,397,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89,377,094	A股	989,377,094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9,487,619	A股	413,094,619
		H股	376,393,000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765,389,103	A股	765,389,103
中远海运(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23,999,875	A股	723,999,87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29,693,300	A股	629,693,300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6,063,556	A股	626,063,556

注:1、报告期末,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简称光大集团)持有的16.10亿股H股、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42.00亿股H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除此之外的其他普通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报告期末,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本行H股合计5,616,067,380股,其中,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和光大集团持有的本行H股分别为1,605,286,000股、376,393,000股、282,684,000股和172,965,000股,代理本行其余H股为3,178,739,380股;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不再代为持有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的H股4,200,000,000股、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的H股1,247,713,000股。

3、据本行获知,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光大集团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远海运(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均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报告期内,本行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报告期末,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因开展转融通业务出借其持有的本行股票613,300股。

5、报告期末,本行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二)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

1、光大优1(代码360013)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标记的股份数量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37,750,000	18.88	-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7,740,000	13.87	-	-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6,300,000	8.15	-	-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5,510,000	7.76	-	-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5,500,000	7.75	-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5,500,000	7.75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0,320,000	5.17	-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0,000,000	5.00	-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00	5.00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00	5.00	-	-

注: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光大优2(代码360022)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标记的股份数量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3,270,000	13.27	-	-
兴证全球资本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	12,190,000	12.19	-	-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国有法人	10,000,000	10.00	-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9,480,000	9.48	-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8,180,000	8.18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7,450,000	7.45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7,200,000	7.20	-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6,540,000	6.54	-	-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6,540,000	6.54	-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3,910,000	3.91	-	-

注: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为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光大优3(代码360034)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标记的股份数量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84,110,000	24.04	-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47,720,000	13.63	-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1,810,000	9.09	-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27,270,000	7.79	-	-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7,270,000	7.79	-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8,180,000	5.19	-	-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其他	15,000,000	4.28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3,630,000	3.89	-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3,630,000	3.89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1,880,000	3.40	-	-

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本行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份。

四、其他提醒事项

(一)发行二级资本债券

2021年6月29日,本行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拟发行不超过6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二级资本债券。截至报告期末,该事项正在推进中。

(二)设立澳门分行

2020年11月12日,本行澳门分行筹建申请获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截至报告期末,筹建工作正在推进中。

(三)光大云缴费科技有限公司纳入本行合并报表范围

2021年6月29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行子公司光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光大云缴费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2021年9月18日,光大云缴费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重组后的工商变更登记。光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51%股份,该公司已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

五、季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并附后)。

董事长:李晓鹏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9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重述)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5,785	360,28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9,903	46,059
贵金属	7,237	9,353
拆出资金	70,447	69,290
衍生金融资产	12,312	25,2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145	43,59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15,939	2,942,435
应收融资租赁款	108,798	100,788
金融投资	1,758,480	1,670,4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1,611	304,9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292,279	222,8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1,126	8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103,464	1,141,825
长期股权投资	332	257
固定资产	24,186	23,304
使用权资产	10,681	11,178
无形资产	2,381	2,250
商誉	1,281	1,2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62	19,587
其他资产	52,181	42,823
资产总计	5,685,950	5,368,16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9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重述)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8,605	241,11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95,623	469,345
拆入资金	179,066	161,8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7	4
衍生金融负债	11,622	25,7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1,332	14,182
吸收存款	3,612,445	3,480,642
应付职工薪酬	15,530	15,175
应交税费	7,875	8,772
租赁负债	10,368	10,807
预计负债	4,748	4,280
应付债券	633,951	440,870
其他负债	38,716	40,279
负债合计	5,210,098	4,913,123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重述)
股东权益		
股本	54,032	54,032
其他权益工具	109,062	109,062
其中:优先股	64,906	64,906
永续债	39,993	39,993
资本公积	58,434	58,434
其他综合收益	3,125	1,393
盈余公积	26,245	26,245
一般风险准备	67,866	67,702
未分配利润	155,376	136,60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474,140	453,470
少数股东权益	1,712	1,570
股东权益合计	475,852	455,04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685,950	5,368,163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1年10月28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李晓鹏		付万军
董事长		行长
孙新红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公章)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合并利润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9月30日止九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重述)
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171,043	165,737
利息支出	(87,049)	(83,528)
利息净收入	83,994	82,20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659	21,59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33)	(1,86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726	19,723
投资收益	6,874	4,562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16	593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18)	-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3,507	(365)
汇兑净收益	4	119
其他业务收入 入	572	529
其他收益	101	109
营业收入合计	116,778	106,886
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1,217)	(1,107)
业务及管理费	(28,859)	(26,535)
信用减值损失	(43,446)	(42,98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8	(302)
其他业务成本	(632)	(568)
营业支出合计	(74,136)	(71,501)
营业利润	42,642	35,385
加:营业外收入	276	135
减:营业外支出	(103)	(143)
利润总额	42,815	35,377
减:所得税费用	(7,568)	(5,658)
净利润	35,247	29,71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36	1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5,247	29,719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5,085	29,613
少数股东损益	162	10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合并利润表(续)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9月30日止九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重述)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32	(1,9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	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434	(1,665)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准备	341	(213)
3.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4)	(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32	(1,925)
综合收益总额	36,979	27,794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817	27,6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	103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56	0.52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51	0.4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合并利润表(续)

自2021年7月1日至9月30日止三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自7月1日至9月30日止三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重述)	(重述)
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57,958	54,617
利息支出	(29,861)	(27,075)
利息净收入	28,097	27,54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335	6,21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68)	(66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667	5,551
投资收益	3,132	1,625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31	568
对合营企业投资损失	(11)	-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1,624	(265)
汇兑净(损失)/收益	(78)	48
其他业务收入 入	225	179
其他收益	19	52
营业收入合计	39,686	34,732
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396)	(355)
业务及管理费	(8,906)	(8,172)
信用减值损失	(14,712)	(12,46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	(155)
其他业务成本	(203)	(285)
营业支出合计	(24,220)	(21,430)
营业利润	15,466	13,302
加:营业外收入	170	92
减:营业外支出	(26)	(63)
利润总额	15,610	13,331
减:所得税费用	(2,886)	(2,040)
净利润	12,724	11,29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20	7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724	11,291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2,640	11,246
少数股东损益	84	45

	自7月1日至9月30日止三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重述)	(重述)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61	(1,95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155	(1,828)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准备	14	(27)
3.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	(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61	(1,955)
综合收益总额	13,885	9,336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01 84 84	9,2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	41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19	0.20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17	0.19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1年10月28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李晓鹏		付万军
董事长		行长
孙新红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公章)

	截至9月30日止九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重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125,109	504,71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5,583	15,96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7,009	81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10,487	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1,605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8,238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155,769	149,800
收回的已于以前年度核销的贷款	4,618	2,2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8,456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27,131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7	1,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644	683,804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16,212)	(289,33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83,228)	(46,22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	(1,08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4,085)	(30,584)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5,642)	-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68,319)	(72,2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10)	(13,8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474)	(15,7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69,4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5,611)
购买融资租赁资产支付的现金	(7,321)	(11,2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17)	(20,8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708)	(576,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64)	107,75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9月30日止九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重述)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8,582	578,7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283	42,471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747	3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612	621,5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9,142)	(747,8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94)	(4,8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536)	(752,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24)	(131,2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4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5,248	393,2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248	393,623
偿付债券支付的现金	(282,431)	(326,422)
偿付债券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164)	(8,877)
分配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16,188)	(13,4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2)	(2,2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075)	(350,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73	42,64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9月30日止九个月期间	
	2021年	2020年
		(重述)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3)	(1,1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32,788)	18,039
加:1月1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076	117,499
9月30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288	135,538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1年10月28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李晓鹏		付万军
董事长		行长
孙新红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公章)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6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10月28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8名,实际出席8名,卢鸿监事长、吴俊豪监事、王喆监事以视频连线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卢鸿监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A股、H股)》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出具以下审核意见:

(一)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本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本行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未发现参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A股、H股)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关于提名李银中先生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同意提名李银中先生为本行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李银中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0月29日

附件:

李银中先生简历

现任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深圳办事处财务部经理;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审计室干事、审计部金融审计处副处长;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助理总经理,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正处级、副局级),审计部主任;深圳光大置业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光大永年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澳门代表处首席代表。曾兼任中国光大(澳门)有限公司总经理。获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编号:临2021-044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监管机构及交易所相关规定,对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与会监事一致认为:

(一)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规定;

(二)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及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编号:临2021-043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11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